

《国际关系理论》复习要点

参考书目

1. 秦亚青：《权力·制度·文化》，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5 年
2. 詹姆斯·多尔蒂、小罗伯特·普法尔茨格拉夫：《争论中的国际关系理论》，世界知识出版社 2003 年
3. 倪世雄：《当代西方国际关系理论》，复旦大学出版社 2001 年
4. 王逸舟：《西方国际政治学：历史与理论》，上海人民出版社 1998 年

第一讲 国际关系理论及其相关概念讨论

（一）国际关系

国际关系是一个宽泛的概念，指国际社会一切成员跨越国界的互动关系。它包括三个不同范围的领域：第一个是国际关系，指任何成员的任何跨国界关系，包括国家、国际组织以及个人之间的跨国界互动关系；第二个是国际政治，主要指权威国际成员间的关系，核心是国家之间的关系；第三个是对外政策，指一个国家对于其他国家或组织指定和施行的政策。这三个概念象是三个大小不一的同心圆；国际关系的外延最大，包括国际政治和对外政策；国际政治次之，只包括国际关系中官方和正式关系部分，其中最主要的是国家之间的关系；对外政策再次，涉及一个国家对他国采取的政策。

（二）国际关系学

国际关系学是关于国际关系体系运行和演变规律的科学。这门科学从国际关系体系着眼，主要研究国际关系中各成员，各个部门之间的各种关系，而以国家之间的政治关系为主；研究该体系中各个成员，各个部门同整个体系的相互关系；研究推动和制约国际关系体系演变的各种因素，包括各个国际行为体的内部有关情况和国际关系的外部环境。在研究这些问题的基础上进行综合考察，揭示国际关系体系运行和演变的规律。

（三）国际关系学(理论)研究对象

研究对象是国际系统中的成员，即国际行为体。国际行为体分为两大类：一是国家行为体，指民族国家；二是非国家行为体，包括政府间国际组织(IGOs)，非政府间国际组织(NGOs)，跨国公司(MNCs)和跨国公司(TNCs)。

（四）国际关系学研究重点内容

包括：国际系统的发展和演变；国际系统和国际系统单位之间的关系；国际关系行为体之间的互动行为等。

（五）国际关系理论

简单说，作为一种学术总称，国际关系理论意指研究国与国之间关系的科学分析框架和理论体系。具体来说，国际关系理论则是描述、解释、研究、估价和预测这些关系的现状与发展的理论。

（六）国际政治与国际关系的区别

国际关系研究世界上基本单位的跨国的各种相互关系，而国际政治重点研究国家的行为和国家之间的政治关系。两者并无本质区别，但国际关系涵盖面明显要宽泛的多。

第二讲 国际关系理论的历史演变

1919 年英国威尔士大学设立第一个国际关系教席，是国际关系学科成立的标志。学科

的建立反映了人们对一战的反思和对消除战争的希冀。

从 1919 年起,国际关系理论的沿革经历了四个主要阶段:

(一) 第一阶段——国际关系理论初创阶段与理想主义的兴起(1919-1948)。

1918 年威尔逊提出“十四点计划”,集中反映了他的理想主义思想。威尔逊理想主义的核心是建立一个可以维护世界和平的超国家组织,具体体现在国际联盟上面。威尔逊主义影响深远,但威尔逊的理想主义至多是一些关于国际关系的思想和政策建议。

从理论角度讲,理想主义是第一阶段国际关系的主导理念,考虑的是“应然”的问题,就是世界应该是什么样子;在方法论方面,国际关系远未形成自己的方法论体系,主要是借鉴历史学和国际法的研究方法。

国际关系理论在第一个发展阶段中发生了一个重大的“断裂”,这就是 1939 年卡尔《二十年危机》一书的出版。该书是第一部分系统地用现实主义观点阐述国际关系理论的专著,在西方国际关系学发展史上占有不可忽视的地位。卡尔认为,在国际关系思想界存在着两种对立的思想,一种是乌托邦主义,即威尔逊理想主义,一种是现实主义。卡尔指出现实主义是一种和乌托邦主义对立的理念,它所重视的第一要素就是权力,最核心的一点是怎样看待权力和道德。《二十年危机》使得理想主义的发展出现了“断裂”,为战后现实主义的兴起做出了重要的铺垫。

(二) 第二阶段——国际关系理论的发展阶段与现实主义理论体系的确立(1948-1979)。

第二阶段开始的标志是 1948 年摩根索《国家间政治》一书的问世。此书被视为西方国际关系理论的奠基之作。摩根索的重大贡献是建立了现实主义的理论体系,系统表述了现实主义的整体思想、基本原则和运用方式,因此,摩根索被称为“战后现实主义之父”。在这个阶段,国际关系研究的重心转向美国,现实主义成为国际关系理论的主导范式,国际关系研究基本上是在现实主义的理论框架中展开的。现实主义的基本假定是:权力(特别是军事实力)是国际关系的最根本因素,国家的利益至高无上,普世道德是没有意义的。摩根索在《国家间政治》中最极端的表述是将国家的一切行为动机归于获得权力、增加权力和保持权力。权力不仅是国家生存的手段,而且成为国际关系的目的和国家本身的目的。

(三) 第三阶段——国际关系理论繁荣阶段与自由主义的复兴(1979-1992)。

国际关系理论发展的第三个阶段是学科的繁荣时期,以现实主义危机和自由主义复兴为基本标志。

1977 年基欧汉和约瑟夫·奈出版了著名的《权力与相互依赖》。《权力与相互依赖》否定了现实主义的三个基本假定,它是自由主义全面复兴的序曲。

《权力与相互依赖》提出的三个与现实主义针锋相对的基本假定是:第一,否定现实主义以国家为国际关系惟一行为体的命题,认为国家不是单一的理性行为体,其他超国家和次国家行为体也在国际关系中发挥着重大影响。第二,军事安全并非总是国家的首要问题。其他问题也会具有极大的政治意义。第三,军事力量不是或不完全是国际关系中实现国家对外政策的最有效手段。

基欧汉和奈认为,军事手段并非在任何情况下都是保障国家生存和利益的最有效手段,更不能事先假定如此。权力不仅仅是军事力量,权力也可以来自相互依存,世界的相互依存度很高,但是不对等的,不对称的相互依存产生权力。1977 年以后,特别是进入 80 年代后,出现了各式各样的自由主义。梳理起来,共有五种形态的自由主义,即共和自由主义、相互依存自由主义、认知自由主义、社会自由主义和制度自由主义。

在诸多自由主义流派中,新自由制度主义的理论化程度最高,这主要归功于基欧汉。新自由制度主义在方法论上没有新的贡献,而是严格继承了科学方法论,坚持科学实在论和物质主义本体论,坚持国际关系中客观规律的存在和可发现性。从这个角度来说,华尔兹和基欧汉都借鉴了微观经济学的理论,在理性主义这个大范畴中进行研究。1984 年,基欧汉出

版了《霸权之后:世界政治经济中的合作与纷争》作为新自由制度主义的代表作,该书从理论和实证两方面比较完整地提出了需求学派的制度理论,也使新自由制度主义成为了众多自由主义流派中理论化程度最高的理论,标志着新自由主义理论的成熟。

这一阶段形成了新自由主义和新现实主义的第三次论战,从国际关系理论的发展来看,这次论战是一个重要的里程碑,是对从冷战结束到冷战后时期国际关系深刻变化所作的理论探索,这次论战出现了两次交锋:理性主义对反思主义和建构主义对解构主义.第三阶段还有两个值得注意的发展:其一,二战以后在英国出现的“英国学派”此间取得了重大进展.英国学派大致可以归为社会自由主义学派。其二,非主流理论对主流理论的抨击日趋尖锐.一方面,20世纪60年代发展起来的依附理论仍然在发展中国家有着很大的影响,沃勒斯坦的世界体系理论也在进一步发展之中。另一方面,非主流理论也开始与主流理论正面交锋。

非主流理论的批判对国际关系理论发展做出了重大贡献,加大了第三阶段的争鸣力度,为下一阶段的发展奠定了基础。

(四) 第四阶段——国际关系理论的三足鼎立时期与建构主义兴起(1992—今)。

1992年至今,是国际关系理论范式分野再显清晰的时期,标志是建构主义兴起并与现实主义、自由制度主义形成了三足鼎立的态势。建构主义在西方社会科学中一直非常重要,只是在国际关系学中,现实主义在第二时期形成话语霸权,并借助科学方法论的工具,加之建构主义在国际关系领域自身没有形成高度理论化的体系,所以一直处于边缘状态。80年代末,奥努弗(Nicholas Onuf)把建构主义这一术语正式引入到国际关系学,并出版著作《我们造就的世界》。对国际政治学建构主义做出最大贡献的是亚历山大·温特。

温特1987年在《国际组织》上发表了一篇以行动者和结构的关系为内容的文章《国际关系理论中的施动者——结构问题》,开始探讨国际政治的社会因素。1992年,温特发表了《无政府状态是国家造就的:权力政治的社会建构》,立刻引起轰动,建构主义国际关系理论开始得到广泛关注,因此可作为国际关系理论发展进入第四个阶段的标志。温特1999年出版的《国际政治的社会理论》这部著作与新现实主义大作《国际政治理论》形成鲜明对照,被认为是20世纪国际关系学最后一本最重要的著作。建构主义对现实主义和自由主义形成了根本性挑战,并逐步与后二者形成三足鼎立的局面。建构主义强调观念、认同、文化的重要性,认为国际体系的物质性结构只有在观念结构的框架中才能具有意义。现实主义仍在发展。当前具有代表性的现实主义理论是所谓的进攻性现实主义。它可被视为现实主义发展的第三个阶段,也是后冷战时期最典型的、最激进的现实主义,代表作是米尔斯海默的《大国政治的悲剧》。自由主义的发展也仍在继续:一是制度合作研究进一步深入;二是全球治理,与之相关的是软权力的概念;三是国内政治与国际政治的结合。总之,西方国际关系学的发展宏线是:从现实主义成为国际政治研究的主轴逐渐发展为当今新现实主义,新自由主义和建构主义三足鼎立的局面。现实主义和新现实主义成为战后西方国际政治思想发展宏线的第一个里程碑;新自由主义成为战后国际政治思想发展宏线的第二个里程碑;建构主义是国际关系理论发展的第三个重要里程碑。

第三讲 国际关系理论的主要学派

(一) 理想主义(IDEALISM)

又称政治理想主义。西方国际关系理论中以自由资本主义的价值观来观察和处理国际关系和对外政策的思潮、流派。核心思想是以道德标准和法理规范作为对外政策和国际关系的原则。兴起于20世纪初叶,被认为是西方国际关系理论的起点。思想渊源可追溯到18-19世纪格劳秀斯和康德的思想。到第一次世界大战前后成为国际关系理论的主流思潮,但并未形成系统而完整的学说。最有名的代表人物是美国总统威尔逊。研究重点是战争与和平之类

的重大国际问题,并试图寻求避免战祸,维护和平,解决国际上矛盾和冲突的办法。

主要观点有:(1)人性本善,具有理性,趋于合作;(2)道德和法理是拯救世界的关键;(3)主权国家之间的根本利益是和谐的,为了共同利益,要让渡部分主权给国际组织;(4)战争可以避免,战争的出现与人性无关;(5)制止战争的办法:A 实行民族自决;B 废除秘密外交;C 以集体安全代替传统的均势体系;D 建立国际机构,国际法和国际组织;E 诉诸国际公众舆论;F 改变国内政治制度。

理想主义从 20 世纪 30 年代末起受到现实主义学派的批评,别认为是不切实际的乌托邦思潮。1939 年 9 月,第二次世界大战的爆发,最终宣告了理想主义理论与实践的彻底破产。

(二) 古典(传统)现实主义(REALISM)

现实主义学派是在对理想主义学派的批判和对第二次世界大战的反思中逐渐形成的。它形成于 20 世纪 30 年代,发展于 40 年代,到 50,60 年代在国际关系研究领域占据统治地位。思想先驱以马基雅维利和霍布斯为代表。卡尔 1939 年出版的《二十年危机》奠定了现实主义的基础,1948 年汉斯·摩根索发表《国家间政治——为权力与和平而斗争》一书,标志着现实主义的成熟,全面奠定了现实主义学派的理论基础。

现实主义的基本假定:(1)国际关系的实质是无政府条件下为权力的斗争。权力,特别是军事权力,是国际关系的最根本因素,国家的利益至高无上,普世道德是没有意义的。权力不仅是国家生存的手段,而且成为国际关系的目的地和国家本身的目的。(2)民族国家是国际关系最重要的行为体。现实主义关于国家的三个假定是:A 国家中心说 B 单一国家说 C 理性国家说。(3)国际体系结构是影响国家行为的重要因素。(4)现实主义理论的核心是国家的生存和安全,因此在国际问题的排序中,国家安全通常处于最高位置,军事和相关的政治问题支配着世界政治,而经济和社会问题是次要的。(5)无政府状态是国际社会的突出特点。(6)人性本恶,人并不能通过教育和智慧来解决人性恶的问题。(7)冲突是国际政治的根本特征,冲突源于人追逐权力的本性,合作是有限的,脆弱的和不可靠的。(8)维护国家和平的最好办法是均势。

在现实主义理论中,权力和利益是两个最核心的概念,以权力界定利益是一个最基本的原则。现实主义学派的兴起及发展对西方国家的外交实践和国际关系理论的发展都产生了积极影响。二战以后,现实主义理论逐步成为指导美国外交政策的核心理论。现实主义的崛起,西方国际关系理论已形成一个完整的理论体系,这是现实主义学派对国际关系理论的发展所作出的巨大贡献。现实主义最大的理论困境是,它只能通过背离自身的理论假定来弥补自身理论的不足,过分强调国际体系的结构力量,忽视了国内因素的作用。

从立论基点和研究结论来看,现实主义和理想主义的分歧具体表现在:

(1)对人性的看法不同.人性恶/人性善

(2)对国家关系的看法不同。理想主义主张在道义和民主的基础上建立公正的国际关系;而现实主义则强调世界的竞争性,各国利益的不可调和,国际关系只能以权力和利益为轴心,理想主义的道义和民主说教在现实世界行不通。

(3)对国际组织和国际法的看法不同。理想主义强调国际组织和国际法的重要性,视之为维护国际关系秩序的唯一有效工具,认为国际法和国际组织秩序代表了全人类的真正利益;现实主义认为,法律与政治相比并不是道德些,离开权力均势,国际组织体系也常常名存实亡。

(4)对社会和世界的看法不同。理想主义强调研究社会和世界应该如何,对客观世界抱盲目乐观态度;现实主义信奉实证原则,强调人类应该面对争斗事实,不可陷入和谐的空想,。

(5)对未来的看法不同。理想主义崇尚利他主义,认为未来的目标是实现普遍裁军和建立民主的世界政府,但在如何实现这一目标上束手无策,总之持一种乐观态度;现实主义认为利他主义是一种空想,历史的悲剧正是来自人的权欲与野心,未来的目标无论多么美好,由

于受到这种利己主义的局限,只能部分的实现,总之持悲观态度。

(6) 国家的目标不同.理想主义认为国家的目标很多,诸如安全,经济发展,人权,正义;现实主义认为国家的目标就是生存和安全。

(7) 军事力量的作用不同.理想主义认为军事力量的作用有限,而现实主义认为非常重要。

(8) 道德作用的不同。理想主义认为非常重要,而现实主义认为无关紧要。

(9) 国家战略不同.理想主义是集体安全,现实主义是自助和结盟。

(10) 关于系统变迁。理想主义认为会逐渐摆脱现实主义,而现实主义则认为系统变迁不会发生。

第一次论战后,现实主义开始确立起主导地位.现实主义对理想主义的批判在国际关系学科内澄清了实然与应然的关系问题,划清了学术研究与道德伦理研究的范畴,为国际关系学科趋向 科学化 和成为独立学科奠定了基础。

(三) 新现实主义 (结构现实主义) (Neorealism)

新现实主义学派是第二次论战的延伸和演变的产物,它是以传统现实主义为基础,力求对其进行科学的修正和发展,主张在方法论上实现传统主义学派和科学行为主义学派的渗透与融合。1979年肯尼斯·华尔兹的《国际政治理论》一书的出版标志着新现实主义的兴起。他在书中提出了新结构功能主义理论,为新现实主义的发展开了先河。因此肯尼斯·华尔兹成为新现实主义杰出代表,新现实主义也成为结构现实主义。新现实主义其“新”,主要在于它的科学化程度,它以理性主义为宏观理论假定,以国际体系为研究层次,以体系结构为主要自变量,以国家行为为主要因变量,以国际体系无政府性为基本体系条件,构建了一个现实主义的科学理论体系。

新现实主义(结构现实主义)对古典现实主义进行了重大的修正:第一,国际关系的第一推动是国际体系的无政府性,而不是人性;第二,无政府条件下国家的第一考虑是生存考虑;第三,军事权力是国家权力的第一要素。国家的权力是国家生存的手段,不是国家的目的。

结构现实主义理论的三个假定:(1)国际体系是以无政府性为基本性质的体系;(2)国家是这一体系中的基本行为单位;(3)对体系稳定和体系单位行为影响最大的因素是体系结构。用最简单的话来说就是“结构选择”。

新现实主义学派的基本观点:仍坚持认为民族主权国家是国际关系中的关键角色、国际社会仍处于一种无政府状态,但同时认为国际社会中的各行为主体间的合作与相互依存增强;主张对国际关系开展综合性的整体研究,重视包括东西南北关系在内的全球系统的研究;强调国际关系中的经济因素,重视研究世界经济与国际关系的相互作用与相互影响。

新现实主义理论的主要贡献是对国际体系及其结构的分析上面。新现实主义结束了行为主义的价值中立的假说,在继续传统现实主义基本原理的基础上,着重分析了国际体系的结构特征及其对国际关系的影响,在西方国际关系学上至今影响不衰。

新现实主义与现实主义的不同点。

新现实主义是对现实主义的修补、深化和发展。它与现实主义的比较体现在:

1、新现实主义提出了体系结构的新概念。即将国际政治视为一个定义精确的结构体系,这是新现实主义与现实主义的根本区别。2、在国际关系的因果关系上,现实主义强调世界是由互动国家组成,原因是趋于一个方向。而新现实主义强调,因果关系是不同的,原因是在国际政治的单位层次和结构层次上两个方向发生的。3、关于对权力的解释,传统现实主义认为对权力的追求植根于人性,权力是国家追求的目标。而新现实主义则强调权力本身不是目的,而是实现国家目标的手段,国家追求的目标是安全,这是对现实主义的重大修正。同时对权力的追求是又国际体系的无政府性导致的。4、与现实主义相比,新现实主义对国家

安全竞争的看法要相对乐观一些，认为国际体系并不鼓励国家毫无节制的进行竞争，相反，无政府状态促使国家采取防范措施，使它们维持而不是打破现状。5、现实主义忽视了对国际经济关系的研究，而新现实主义加强了国际经济关系研究并提出了国际政治经济学理论。6、现实主义强调国际冲突，淡化国际合作的可能性，忽视国际机构促进合作的作用；而新现实主义则主张国际冲突和国际合作的结合，强调国际合作的可能性，重视国际机构促进合作的作用。7、现实主义着重研究国家利益和国家权力，新现实主义则着重研究全球国家间的权力分配，主张结构分析。8、现实主义着眼于国家，强调世界处于无政府状态。新现实主义着眼于体系，认为世界包含着国际政治经济的相互依存关系。9、从研究方法来看，传统现实主义着重归纳综合方法，新现实主义则偏重推断演绎方法。

（四）进攻性现实主义

进攻性现实主义是当前具有代表性的现实主义，是现实主义发展的第三个阶段，也是后冷战时期最典型的、最激进的现实主义。代表人物是米尔斯海默，代表作是《大国政治的悲剧》。

进攻性现实主义从两个源泉获得了灵感：一是摩根索的权力论，二是华尔兹的结构论。由此提出了两个基本命题：第一，权力是大国政治的根本，大国为权力而相互竞争；第二，国际体系的无政府特征和权力分配是国际政治的主要因素，这些因素鼓动国家追逐霸权。米尔斯海默还提出了五个基本假定：1、国际体系是无政府体系 2、大国具有相互伤害和相互摧毁的军事力量 3、国家永远无法确定其他国家的意图 4、生存是国家第一目标 5、国家是理性行为体。

进攻性现实主义对国际社会持悲观态度，认为国际体系仍然处于“人人为战”的霍布斯状态，国家之间互不信任，甚至互为敌人。由于没有一个统一的中央政府，这就使安全成为稀缺品，安全的稀缺导致国家之间常常发生冲突，一国要想在冲突中处于主动，维护自身的安全和利益，必须采取进攻性策略，因而当一国认识到相对力量正变得强大起来时，就倾向于向外扩展政治利益和实施对国际环境的控制，以求先发制人，实现自助。

进攻性现实主义的理论硬核是：无政府状态导致大国追求权力最大化。

进攻性现实主义是悲观的现实主义，悲观程度超过了华尔兹的新现实主义，在许多方面也超过了摩根索的传统现实主义。

进攻性现实主义的缺陷：1、原创性甚少的理论，在解释国际政治问题上没有提出任何新的视角，缺乏原创性。2、极端的理论，把现实主义关于国家追求权力的程度和关于国家权力扩张的方式发展到了极端。3、复古的理论，完全不谈道德在国际关系中的作用，是国际关系理论的一种暂时的倒退。

（五）防御性现实主义

它是20世纪90年代以来现实主义发展的一个新的分支，代表人物有斯奈德、沃尔特、格里科等。

与进攻性现实主义不同，防御性现实主义对国际政治的看法要乐观一些，主要观点有：1、虽然国际社会处于无政府状态，但安全常常是丰裕的而不是稀缺的，由于国家是有理性的，因而他们常常会通过权衡扩张行为的得失大小来决定自己采取何种行为；2、国家获取安全的最佳途径是采取防御性的战略，或者说旨在维持现状的战略。也就是说，无政府状态并不必然导致激烈的冲突和战争，它也会促使国家采取温和、慎重和有节制的行为；3、在某些特定情况下，比如在“进攻—防御”的平衡关系有利于进攻一方时，即使同是追求安全目标的国家之间也可能会因“安全困境”的加剧而彼此发生冲突。但在多数情况下，国际体系是平稳的，“安全困境”的问题并不严重，国家动员主要限于对付产生于体系的某些特定的威胁。

防御性现实主义有两个特点：一是，与经典现实主义关于国家寻求最大限度的安全的假

设不同，防御性现实主义坚持国家寻求最低限度的安全。第二，沃尔兹等的新现实主义通常会将国内政治排除在外，而许多防御性现实主义者则经常使用国内政治来解释问题。

防御性现实主义的缺陷在于无政府体系和对安全的追求无法有效地推出国家要采取防御行为。从实践来看，它的适应面要更广一些，但无法解释二战中德、意、日等侵略国家的行为。

比较进攻性现实主义和防御性现实主义

两者是现实主义范式中新出现的对应的两支，既有区别，又有联系。

共同点在于：1、两者都是结构性现实主义，与沃尔兹的结构现实主义理论一脉相成，但同时继承了人性现实主义的假定：无政府状态国际体系和物质主义本体论。2、对于国家为什么追求权力和追求权力的根本逻辑的问题，两者的观点大体相同，即国家追求权力是为了生存，因为国际体系的无政府状态迫使国家不得不为生存而担忧。

区别在于：1、无政府状态中的安全状态：进攻性现实主义认为是稀缺的，而防御性现实主义认为是基本充足的；2、国家目标：进攻性现实主义认为国家目标是权力（安全）最大化，尽量获得新的权力，成为地区霸权；防止竞争国的崛起，维持临近区域至少两个大国间的平衡。防御性现实主义认为国家目标是，安全上奉行满意原则，拥有的权力要能维持已有的权力位置，足够维持平衡危险对手即可，而不是权力最大化，权力过大会导致平衡联盟反而损害安全。3、国家战略走向：进攻性现实主义认为应采取进攻性战略，打破现状，都是修正主义国家，进攻是指增加领土控制。防御性现实主义认为应采取防御性战略，维持现状，以平衡战略为主，安全困境导致进攻行为。4、国家不计后果扩张的原因：进攻性现实主义认为是体系层次原因，并非不理性。防御性现实主义则认为是国内层次原因。5、进攻性现实主义是基于对手的实力来发展自己的权力，而防御性现实主义是基于自己所受到的威胁而发展自己的权力。

（六）新古典现实主义

90年代中后期，美国一些学者认为，单元层次理论和体系结构理论都不尽人意，并开始尝试打破这两种层次理论的分野，谋求一种中庸模式，于是现实主义范式中出现了新古典现实主义的分支。

新古典现实主义代表人物有：罗斯、扎卡里亚、施奈德等。新古典现实主义主要考虑了国家以及国内因素对国家行为的影响。新古典现实主义一方面坚持权力政治这一现实主义的核心命题，另一方面则考虑了国家行为的另一个层面，将国家理论扩展到了国际国内两个相互关联的层面。

新古典现实主义具体观点有：1、国家在国际体系中的位置，尤其是其相对力量物质能力是对外政策的首要驱动因素。2、系统压力必须通过单位层次的干预变量加以转化。国际体系性质相当模糊，安全也无所谓稀缺或充足，人们只有根据主观经验去解读，即系统压力必须通过单位层次的干预变量加以转化，因此这种影响是复杂的和间接的，也就是说，体系因素和单位因素对国家对外行为都会产生影响，因此才称为新古典现实主义。3、国内层次重要性体现在：第一：对外政策由领导精英作出，因此领导人对相对权力的认识至关重要；第二，权力分析必须考察国家与社会的相对力量及国家与社会的结构；第三，体系压力决定对外政策大方向，但不能决定国家行为的具体细节。4、它强调安全并非国家对外政策的首要目标，国家对外政策的首要目标是最大限度地维护国家利益，追求国家相对力量的上升。

新古典现实主义作为对现实主义的一种发展，强调了内部变量和外部变量、系统变量和单位变量的结合，提供了有价值的分析思路和范例，解释能力得到加强。

（七）新自由（制度）主义

新自由主义是20世纪80年代发展起来的重要国际关系理论，是在学理上与新现实主义抗衡的主要自由主义理论流派，也是在批判和继承新现实主义的基础上形成的。1977年基欧

汉和奈的《权力与相互依赖》一书的出版成为新自由主义重新崛起的宣言，1984年基欧汉的《霸权之后》标志着新自由主义成为成熟的国际政治理论，也开始了新自由主义与新现实主义的全方位论战，1993年鲍德温主编的论文集《新现实主义与新自由主义》的出版则标志着新自由主义迅速发展成为与现实主义势均力敌的理论体系。

新自由主义理论的分析起点是理性的追求利益最大化的国家，主要方法论工具是理性选择理论，基本出发点和归宿是制度在规范行为体的行动、汇聚其期望上的重要作用，相互依存论是新自由主义的理论核心。

基本观点是：1、在国际社会的状态问题上，它基本上处于无政府状态，但国际社会行为体之间的相互依存性大大增强；认为国际社会的无政府状态对国家行为体不存在很大的制约作用；2、在国际关系角色的看法上，新自由主义承认民族国家扮演着重要的同时，更加重视非国家行为体在国际关系中的作用。3、在军事安全上，新自由主义认为随着国际关系趋于缓和，军事因素相对弱化，国际合作的范围明显扩大。4、在国家安全与经济发展问题上，新自由主义认为两者同等重要，新自由主义在重视国家安全重要性的同时，更强调经济因素。5、国际制度是国际体系的最重要特征。6、国际制度与国家行为是因果关系，即在国际体系结构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国家仍然会表现出不同的行为和取向，导致这些行为和不同取向的是国际体系的制度化程度。7、国际制度促进合作。新自由主义强调国家可以以绝对收益为基本考虑，国际制度可以通过降低交易成本和减少不确定性减弱无政府状态的负面影响，导致国家实质性合作。8、新自由主义接受了国家是单一、理性的行为体的假设，但认为正是因为国家的单一性和理性，它才需要国际秩序，才需要合理的解决冲突，才能够考虑以最小的代价取得最大的利益。

比较新现实主义与新自由主义的异同点

新自由主义继承了现实主义的一些基本假说，但是，却又从这些基本假说出发，否定了现实主义的重要结构。两者既有相同之处，又有根本不同。

共同之处体现在新自由主义承认了新现实主义的三个基本命题：第一，国际社会处于无政府状态；第二，国际关系的主要行为体是民族国家，民族国家享有主权，具有单一性和理性两个基本特征；第三，国家是自私的行为体，以国家利益为国家行为的最高准则。此外，两者都是体系理论。

1993年戴维·鲍德温主编的《新现实主义和新自由主义——当前的论战》一书出版，这本书是迄今为止关于新现实主义与新自由主义论战最系统、最全面的总结。鲍德温从六个方面对新现实主义和新自由主义进行了比较：1、关于无政府状态的性质和结果。新现实主义过分强调无政府状态而忽视了相互依存，无政府状态必然导致冲突；新自由主义认为无政府状态并不一定导致无秩序社会，无政府状态不是国际冲突的冲要条件。此外，新现实主义比新自由主义更强调国际体系的无政府状态对国家行为有着很大的制约作用。2、关于国际合作。双方都承认国际合作的可能性，但在其可行性和可靠性上存在分歧。新现实主义对国际合作持消极态度，合作依赖于国家权力，当两个国家只关心相对收益时，他们之间的关系就是零和博弈，就没有合作的余地。新自由主义持积极态度，支持国际合作，认为在国际无政府状态中合作是正常的，也是经常发生和存在的现象。国际制度能保证国家合作，因为国家是理性行为体。3、相对收益和绝对收益。新现实主义认为国家更关心相对收益，新自由主义则认为，在安全事务中相对收益的考虑比在经济事务中更重要，国家的目的是获取绝对收益。4、关于国家的优先目标。新现实主义强调国家安全的第一性，这是由无政府状态所致，没有军事实力的保证很难取得经济利益。新自由主义则强调即使在充满军事力量的世界中，国家也试图将经济利益最大化，在经济领域更容易形成国际合作。5、关于实力和意图。新现实主义更为关注国家的实力而不是意图，认为实力是国家安全和独立的基础，同时更为关注国际体系中力量的分配。新自由主义则强调国家的意图，认为实力仅仅是作为影响国家

意图和偏好而言的。6、关于制度和机制。新现实主义者坚持国际无政府状态是国际社会的主要特征，在缺少超国家权威机构的协调或者强制的手段维持国际秩序情况下，国际制度及机制无法有效地起作用。新自由主义者认为国家是理性的，国际机制是解决国际无政府状态的有效手段，国际制度可以实现国家间合作。

第四讲 建构主义国际关系理论

（一）建构主义代表人物及著作

建构主义于20世纪80年代中后期兴起，80年代末90年代初开始成型并受到学术界重视，90年代中后期成为强劲的理论学派。主要代表人物是尼古拉斯·奥努弗和亚历山大·温特。1999年温特的《国际政治的社会理论》一书的出版标志着建构主义理论的成熟。建构主义分为激进的建构主义和温和建构主义两个派别。

（二）建构主义主要有三个概念“规范”、“认同”、“文化”。

“规范”属于一种社会约定，包括规则、标准、法律、习俗、习惯等。建构主义者把规范概念定义为“意指对某个特定国家本体作出适当行为的集体期望”。建构主义认为，通过建构而产生出来的行为规范、原则以及共同体分享的信仰，不仅影响和规定着国际政治中国家行为体的具体行为、利益、优先选择以及实现对外政策目标的工具，而且可以帮助行为体理解什么是重要的或有价值的，以及如何运用合法手段去获取他们。因此，社会规范的一个重要特征是它们创造出行为模式。

“认同”这一概念来自社会心理学，指某行为体所具有的和展示出的个性及区别性形象，这些形象是通过与“他者”的关系而形成的。建构主义认为利益依赖于认同。温特提出两种认同类型“整体认同”和“社会认同”。建构主义感兴趣的是行为体中间的“集体认同”，即自我和他者建立积极的认同关系，在认知上把他者看做是自我的延伸。行为体之间存在移情联系是建立集体认同的基础。社会机构对行为体的认同和利益施加深刻的影响。

“文化”，建构主义认为，文化不仅影响国家行为体的各种动机，而且还影响国家的基本特征，即国家的认同。国际政治的文化可以改变国际体系。温特提出了三种国际政治文化：霍布斯文化、洛克文化和康德文化。国家存在着战略文化。

（三）温特的三种无政府文化

温特对文化的定义是：“社会共有知识”，是社会成员在社会场景中通过互动产生的共有观念，是社会成员共同具有的理解和期望。国际体系文化就是国际社会中这些共有观念的分配。国际体系文化有三种理想类型：霍布斯文化、洛克文化和康德文化。

霍布斯文化，它由敌人的角色结构确立的，其核心内容是“敌意”。国家间的敌对角色使他们表现出以下行为取向：1、摧毁、消灭或改变对方；2、把对方的意图向最坏处考虑，任何事件都会与敌意联系在一起；3、军事实力被视为至关重要的因素；4、无限制使用暴力，直至消灭对方或被对方消灭。因此，霍布斯文化的逻辑是“所有人反对所有人”的战争状态，亦即霍布斯自然状态，在这种状态中，丛林法则主导一切，暴力是唯一的行为逻辑。

洛克文化，它是由竞争对手的角色结构确立的，其核心内容是“竞争”。竞争与敌意有着本质的不同：竞争的双方相互承认生存主权和财产权利。所以，洛克无政府文化中的国家相互承认主权，重视绝对收益和未来效应。军事实力的比重减弱，暴力受到限制。一旦战争爆发，竞争对手会限制暴力的使用程度，不以消灭对方为终极目的。洛克文化的逻辑是“生存和允许生存”，主权制度是洛克文化的标志性印记。

康德文化，它是由朋友的角色结构确立的，其核心内容是“友善”。国家之间相互再现为朋友，并与之遵守两天基本规则：非暴力规则和互助规则。这两条规则界定了康德无政府文化中国家的基本行为取向：非暴力规则意味着不使用战争和战争威胁方式解决，互助规则

这不是说朋友之间没有利益冲突，而是他们不使用暴力来解决利益问题。康德文化的逻辑是“一人为大家，大家为一人”，亦即集体安全或安全共同体体系。

（四）建构主义的基本观点

建构主义的核心命题有两个：第一，国际关系结构主要是国际政治文化，而不是权力和制度；第二，国际政治的文化不仅影响行为体的行为，而更重要的是建构行为体的身份和利益。在方法论上，建构主义坚持整体主义，强调整体对个体的作用；在世界观上，承认物质性因素存在的同时，重视观念的作用，强调只有通过行为体自身观念才能产生影响行为的意义，才能具有实质性内容。建构主义的主要观点是：1、国家是体系的主要行为者，无政府状态是国家造就的；2、国家体系的基本结构是社会的，而不是物质的；3、社会关系构建认同和利益，认同构成利益。即主体间的社会互动形成共有观念，共有观念形成文化，文化决定行为体的身份、利益和行为。4、世界政治行为体和结构之间存在相互构成关系。建构主义理论从社会学角度考察世界政治，为国际关系研究开辟了一条新道路，重新设定了国际关系学的研究议程，把哲学和社会学问题引入了国际关系研究领域，开辟了国际关系理论的新局面。

第五讲 国际关系基础理论

（一）均势论。均势理论是西方国际关系中影响最大、历史最久的传统理论，在国际关系实践中对西方国家对外政策的影响也最为显著。早在中国的春秋战国时期、古希腊城邦时期和古印度时期，均势在国际政治实践中就得到广泛应用，到18-19世纪，均势理论在维持国家间力量均衡和国际局势的稳定中发挥了相当的作用。均势概念具体为：1. 什么是均势？

（1）均势是表示一种力量的均衡或状态。“表示国家之间权势的一种大体上的均衡。”均势就像天平一样，当天平两端等量，就产生平衡。（2）均势是处理国际关系的一种特殊手段或政策。均势是维持国家之间权力平衡的一种手段或政策，旨在防止一国控制并危害别国的安全，但是，均势是一种保守的对外政策，旨在维持现状，不以改变国际均衡体系和格局为目标。通常的做法是，“通过变换联盟以及其他手段在国际范围内实现力量的均衡。”2. 均势的模式和条件。摩根索概括为两种模式：其一是“直接对抗式”，其二是“竞争式”。均势有三个必不可少的条件：（1）无政府结构；（2）最少两个行为体；（3）各行为体的目标应是维护自身的生存安全。3. 均势的类型。19世纪以来的均势呈现四种主要类型：欧洲均势（1818-1815年维也纳会议至一战爆发）、过渡性全球均势（两次世界大战之间）、两极均势（二战之后至60年代中期）、全球多极均势（60年代中期以后）。历史上出现的均势是一种“简单的均势”，当代的均势是“复合均势”，是由美苏（俄）中日西欧组成的一种“五极体系”，其特点是均势在全球范围内展开，呈现为核竞争和核对峙。4. 对均势的评判。对均势的评判褒贬不一。评判的标准就是，均势是否能够或者曾经给人类带来和平。威尔逊认为均势威胁着人类和平。均势造成国际社会中的滥用权力的现象，因而无法维持和平。均势滥用的结果，是造成国家之间相互争斗、猜疑，争相备战。摩根索认为均势成功地维护了现代国际体系的稳定和成员国的生存。均势是稳定国际社会的主要手段之一，具有维护和平的积极一面，但均势也有不足之处，主要体现在：不确定性。对实力的估量、评判和比较时没有一个十分可信的方法。首先对一国综合国力的定量就十分困难，有时疆域大不等于实力强；其次很难判断一国的国民性，即国民士气和政府素质；再次如天平上的一端或两端是一个联盟，估计双方实力的不确定性则更大。不现实性。在国际社会中，每个国家都有最大限度地增强自己实力的欲望，都在力争一个起码的安全保障。事实上，在均势竞争中，各国都不是以力量均衡而是以实力优势为目标，这就使均势具有不现实性。不充足性。指均势在某些方面的

5. 西方均势理论的特征

是：在对以上的均势见解中，形成了西方均势理论。西方某些大国推行均势外交，不过是以均势来掩盖争霸，目的是为了攫取优势和世界霸权。西方均势理论的特征是：1、西方均势理论的基本目标是寻求均势。均势作为一种手段，是为了对付敌对国家；作为一种政策，是权宜之计，目的是通过暂时的均衡寻求权势；2、实力是均势的基础。唯有强权才能实现对外政策的目标；3、随机变换联盟是实施均势的重要手段。基辛格在评价卑斯麦纵横捭阖的均势手腕时曾提出过关于联盟变换的四条发人深省的原则；（1）首先对实力的对比要有正确的估计；（2）对敌国要绝对残忍无情；（3）需要有一个容纳这项战略的国内组织机构；（4）遵循“既没有永久的朋友，也没有永久的敌人”的原则。此外，形成均势需要一个有实力的强国充当的中心平衡机制。争取均势要靠大国，维持均势要靠大国，中小国家只有依附大国、听从大国才能享有均势带来的“和平与稳定”。

（二）权力论。1. 国内政治中的权力概念。权力的概念首先出现在国内政治中，主要有三种表现形式：应得惩罚的权力（指通过适当的办法压制和威胁对方达到使对方服从的权力）、报偿的权力（是和应得的权力相反的权力，这种权力是在对方服从的情况下，赞赏对方的权力）和制约的权力（是通过适当的正确的劝导、教育和一定的社会约束使对方服从的能力）。在国内政治中，权力的来源主要有三种：人格（所谓人格包括人的体格特征、思维、语言道德信仰等。在原始社会，人的人格权力主要表现在人的体格和强壮上；在现代社会，人的人格权力主要表现在人的道德等方面，人格的力量是靠说服和培养信念而形成的）、财产（这种权力的明显特征是通过对他人的报偿来实现自己的权力。这在资本主义社会最明显。在美国总统大选中，美国的大垄断财团可以通过对候选人的财政支持，最终从当选人的政策中获利）、组织（组织可以对国内民众规定各种服从和报偿。组织是国内权力的最高标志，如党组织）。2. 国际关系中的权力概念。国际关系中对权力的研究都是从对国内的权力和一般权力研究中发展而来。最典型的就 是摩根索对权力的研究。摩根索是国际关系中权力政治论的代表人物，他对权力的研究是从国内权力到国际权力，从普通意义上的权力到政治权力。权力政治论是现实主义流派的核心学说，是西方国际关系学中影响最大的理论。国际关系中权力的含义，摩根索提出：权力意指人们对他人的思想和行为施于影响和控制的能力。在国际关系领域，权力即指一国在国际舞台上控制他国、影响国际事务的综合能力。国际政治的一切解释都离不开权力，国际政治的本质是为权力而斗争。权力与影响力不同，权力的结果往往是强制性的，而影响力的效应往往是他们自己主动产生的。摩根索认为政治权力的影响可以来自三个方面：希望获利、担心不利、对人和机构的崇敬和热爱。3. 国际关系中权力存在与根源。国际关系中权力存在的根源，在现实主义看来，就是源于个人对权力的追求。权力的存在要有四个条件：（1）在权力的影响者和被影响者之间存在着价值和利益的冲突；（2）在权力的关系中，一方最终一定会对另一方的要求有所屈服；（3）在权力显示的过程中，权力一方对另一方的服从所花的代价比不服从所花的代价要小；（4）在权力的行使者和权力的被行使者之间的差别越大，双方之间发生武装冲突的可能性就越大。4. 决定国家权力大小的因素。国家的权力是由国家的实力决定的。目前，西方国家对国家实力的分析可以分为三个学派：（1）定性分析学派。主要代表人物是雷蒙·阿隆和摩根索。雷蒙将国家把国家的实力归结为三大要素：所占据的地理空间、资源（包括人力和物力）、集体行动能力，涉及军事组织、社会结构和质量等。摩根索概括为 9 各方面：地理因素、自然资源、工业能力、军事准备、人口、民族性格、国民士气、外教质量和政府质量。归纳起来摩根索把国家的权力分为有形的权力和无形的权力两种。（2）定量分析学派。又称行为主义学派。主要代表人物是卡尔·多伊奇。他在《国际关系分析》中，提出了“权力分量”的观点。认为，如果在一段时间内，美国在联合国所支持的提案平均有 75% 可以得到通过，而同时美国不支持的提案只有 25% 能够通过。这说明美国的支持可以使提案通过的机会从 25% 增加到 75%，即增加了 50%。

50个百分点就可以代表美国此时在联合国大会上的“权力分量”。史蒂文·拉布姆斯依据交往关系对权力的影响力进行了测量。认为个人、团体收到并接受访问邀请的次数比发出访问邀请的次数越多，他们对其他实体施加影响的能力就越大。(3) 定性、定量综合分析派。主要代表人物是前美国乔治敦大学教授克莱茵。此人曾在美国中央情报局任情报中心副主任和美国国务院情报和研究主任。在《世界权力的估量》中提出了著名的国家综合国力公式，又称“克莱茵”公式： $Pp=(C+E+M) \times (S+W)$ ，即：国家力量=[(人口+领土)+经济能力+军事能力] (战略意图+贯彻国家战略的意志)。

5. 权力在国际关系中的作用。权力在国际政治中的作用是有限的，特别是军事在权力中的作用是有限的。国家的权力作用受到限制主要体现在：(1) 权力的应用必须和国家利益相吻合。在国家利益没有明确或国家利益判断错误的情况下，权力的运用指挥更加损害国家利益，而不会对国家利益有益。美国在越南战争中的教训是西方国际关系学者经常列举的例子。(2) 一个国家在国际社会中发挥作用的最重要因素是这个国家权力因素中的外交因素。外交的权力发挥不好会影响国家权力。摩根索认为，在构成国家权力的所有因素中，外交的质量是最重要的因素，尽管它是一个极不稳定的因素。(3) 国家的权力受到名誉和道德的限制。一个国家的领袖人物在国际上的地位和名誉对这个国家的权力大小也会有影响。如当一个国家在对其他国家进行侵略和干涉的时候，这个国家的权力在暂时的情况下，也许会发挥作用，但是，在长久的时期，必然会遭到失败。权力政治论对西方的外交政策，特别是美国的对外政策所起的作用最为明显，在外交实践中的运用也最为充分。

(三) 冲突论。国际冲突是理解国际政治的一个核心问题。冲突论和利益论、权力论一起被称作国际关系理论的三个核心理论和研究方法。冲突的概念：1、冲突是指某一可确认的人或群体，有意识地反对一个或几个可以确认的人或群体，原因是它们各自在谋求不同的目标；2、冲突是人与人之间的相互作用，不包括人与自然的斗争；3、冲突的形式有暴力和非暴力的，有显性和隐性的，有可控制和不可控制的，有可理解和不可理解的。4、冲突存在于宇宙万物中。国际冲突的根源分析，肯尼思·沃尔兹提出了“三概念”：1、“人性与国际冲突”，人的私念和权欲是国际冲突的根本原因；2、“国家与国际冲突”，国家体制弊端日显，社会矛盾深化，为了加强对国内的控制，统治集团往往从对外冲突或战争中寻找出路，这是国际冲突的重要内在原因；3、“国际体系与国际冲突”，国际社会的无政府状态是国际冲突的外部原因。国际冲突的五种类型：一般冲突、国际危机、恐怖活动、内战与革命、国际战争。国际冲突的解决途径：1、政治解决途径，包括国家间的谈判、协商、斡旋和调停；2、法律解决途径，以国际法庭为主进行的调解、仲裁和裁定等；3、行政解决途径，指联合国等国际组织所作的各种努力。20世纪70年代后，国际冲突论的影响锐减，然而，在博弈论与国际冲突方面仍有新的进展。

(四) 国际利益论。1、国家利益的由来与涵义。(1) 利益 在汉语里，“利益”的词义就是“好处”。(2) 国家利益 阎学通在论述国家利益时是把它定义为“一切满足民族国家全体人民物质与精神需要的东西。”对于这种需要，“在物质上，国家需要安全与发展；在精神上，国家需要国际社会的尊重与承认。”2、国家利益的层次罗宾逊(Thomas Robinson)认为，区分国家利益的标准有三条，即优先性、特殊性和持久性，按照这三条标准进行判断，可以区分出6种不同类别的利益：(1) 生死攸关的利益(vital interests)。这种利益亦称核心利益(core interests)或战略利益(strategic interests)，涉及的是国家的基本的和长期的目标，诸如国家安全。在这种利益上，国家是不能妥协的。(2) 非重大利益(non-vital interests)。这种利益涉及的是国家需求的各个具体的方面。在这种利益上，国家是可以进行谈判或做出妥协的。(3) 一般利益(general interests)。这种利益涉及的是广泛的、全球性的利害关系，诸如维护地区和平、促进经济繁荣等。(4) 特定利益(specific interests)。这种利益涉及的是国家明确界定的有限目标。(5) 永久利益(permanent interests)。这种利益是指国

,诸如保护领土边界等。(6)可变利益(variable interests)。这种利益是指国家针对特殊的地理或政治发展所做出的反应。依据重要程度对国家利益进行划分,有助于确定国家心动原则。如2000年美国国家利益委员会的报告《美国的国家利益》提出了美国采取军事行动的原则:(1)对于生死攸关的国家利益,即使在没有盟友参与的情况下采取单边行动,美国也要准备投入战;(2)对于极端重要的利益,美国只有在生死攸关的利益受到威胁的盟国的共同参与下才应准备动用武装力量;(3)对于重要的利益,美国应个案处理,并且只有在低代价和其他国家分担最大费用的情况下才应参与军事行动。需要指出的是,“国家利益”本身的情况是非常复杂的,不能一概而论,因为它们既存在共性,亦存在差别。一方面,对不同的国家来说,“国家利益”可能意味着完全不同的东西。国家有不同的国力、不同的战略环境和不同的对外政策追求,对国家利益就会有不同的界定与追求。超级大国与中小国家,发达国家与发展中国家,有关国家利益的判断就常常有很大的不同。另一方面,由于国家利益的界定都是由国家自己做出的,都是以对自己有好处为标准,因此无论大国小国,都有一些共同点可寻。在国家利益的层次划分中,最重要的实际上是第一档次利益的确定,即生死攸关的利益。“生死攸关”在这里的含义,就是“对某事物的生存和延续至关重要,不可缺少”。对于这种利益,任何国家都不能放弃,不能妥协,都会不顾一切地加以维护,因为这种利益失去了,国家就无法生存或继续存在了。因此,无论是一个国家界定自己的利益,还是分析别国的利益,最重要的都是判定什么是生死攸关的利益。对于这样的利益,属于自己的要坚持到底,属于别国的则要非常谨慎地对待。毫无疑问,在这类利益上发生矛盾,很可能演变成为对抗乃至战争。对于国家的生死攸关利益之外的利益,尽管也可以划分不同的档次,但在实际应用中往往很难划分。通常,人们在生死攸关的利益上比较容易形成共识,而在其他档次的利益上则很难达成一致。如:美国对外关系委员会1994年至1995年曾组织100多位成员讨论什么是美国的国家利益,结果大家只在一点上达成共识,即对美国来说,生死攸关的利益就是“保卫美国的领土完整,包括防止对美国本土使用武力”,而在其他问题上则意见不一。由于国家通常只在生死攸关的利益问题上比较明确,在其他利益上不太明确或是意见不一,因此,在国际关系中进行利益分析,最重要的就是处理本国与别国在生死攸关问题上的利益互动。这类利益处理好了,涉及其他利益的问题就比较容易处理了。

3、中国和平崛起中的国家利益

(1)对于什么是中国国家利益,中国国家利益包含哪些因素,以及如何维护中国国家利益的策略等问题,目前国内学术界尚有争论。(2)王逸舟先生认为,当前中国学者对中国国家利益的分析尚且不足,且对概念的界定存在混乱。认为中国主要国家利益有其重要性的等次问题及实现顺序,即首先是民族国家的利益,尤其是“四个现代化”;其次是民族国家的独立,包括领土领海的完整,推进祖国统一大业的实现;再次是推动现有的国际政治经济秩序的改变,以符合世界人民的利益。(3)而专门对中国国家利益作细分析的国内学者阎学通先生认为,国家利益是动态的概念,是不断变化的。那么如何判断处于变化中的国家利益概念,阎学通先生认为有四个依据:一是国际环境,即冷战后的国际格局;二是自身实力,内含与各国的实力对比的情况;三是科技水平,由于科技的进步,推动信息时代的到来;四是认识水平,即对冷战后国际关系新现象的认知。按阎学通先生的观点,从这四个方面的因素来考察认知中国国家利益的层次,依次是:经济利益是首要的国家利益;威胁中国国家安全的利益的重要性依然存在,但在和平与发展的世界主题下,其紧迫性下降;中国的政治利益的重要性进一步下降,但其紧迫性却上升;中国文化具有悠久的传统和强大的融合力与生命力,因而中国文化利益目前不会受到威胁等等。(4)维护中国国家利益的策略 1)全面把握好国内安全与发展两个大局 A.发展是关键; B.把握好安全与发展的关系 2)与时俱进,制定“共赢”和“互利”外交战略 A.实行全方位外交策略; B.积极参与多边合作机制,走和平崛起的道路。

(五)文明冲突论。1、1993年夏,美国哈佛大学教授塞缪尔·亨廷顿在《外交季刊》发表《文明的冲突?》一文,首次提出了文明冲突论。2、1996年他在《文明的冲突与

亨廷顿一书中全面阐述了文明冲突论，认为文明之间的冲突是对世界和平的最大威胁，以文明为基础重建国际秩序则是防止战争的最佳安全保障。(1) 文明的冲突有两种形式：A、在地区或微观层次上，不同文明的邻国或一国内不同文明的集团之间的断裂带冲突；B、在全球层次或宏观层次上，不同文明的主要国家之间的核心国冲突。文明冲突的根源是人们对国家的忠诚随着冷战结束开始让位于对文明的忠诚。(2) 文明的冲突将是未来世界冲突的主导形式。亨廷顿不仅把文明和文化看作是国际关系中的关键变量和国际事务中国家行为的重要基础，而且看作是国际冲突的首要原因。这是文明冲突论的核心和命脉所在。(3) 冷战后的世界将是一个多极、多文明世界。超级大国之间的竞争正让位于文明之间的冲突，地区政治是种族政治，全球政治是文明政治。亨廷顿认为将有六种现代文明（印度教文明、伊斯兰文明、日本文明、儒教文明、东正教文明、西方文明）和两种可能的文明（拉美文明和非洲文明）。(4) 未来世界秩序的重建必须以文明为基础。3、评论(1) 在过去的200年左右时间里，国家，特别是大国，一直是世界事务的核心行为者。人们一般都承认这些国家属于不同文明，但却没有人认为这些差别对于理解国际政治至关重要。更没有人要求以文明为单位建构世界秩序。亨廷顿的观点可谓独树一帜。基辛格的评价是：亨廷顿为“理解下个世纪全球政治的现实提供了一个极具挑战性的分析框架”。(2) 亨廷顿文明冲突论的主要错误在于，他认为个人忠诚的对象越来越集中在文明上，而不是集中在民族国家上；对民族主义的忽略是其致命弱点之一。因此，文明冲突论受到了大多数国际学者，特别是中国学者的质疑和批评。

第六讲 重要代表人物

1、伍德罗·威尔逊

伍德罗·威尔逊（1856—1924），美国第28届总统，理想主义最重要代表人物。1918年威尔逊提出了“十四点计划”，集中反映了他的理想主义思想，其核心是建立一个可以维护世界和平的超国家组织，具体体现在国际联盟上面。威尔逊的基本理论和政策主要反映在《论国家》和《伍德罗·威尔逊文集》。其主要点是：1、强调建立国际组织和开展国际合作的重要性，对强权政治和大国均势持批评态度；2、认为健全国际法和国际公约的可确保和平；3、在战争与和平的问题上，提出三个重要假设：第一，人本善；第二，主权国家根本利益是和谐的；第三，国家主权不是无限的，应以集体安全体系代替均势体系。威尔逊主义开创了美国走上国际政治舞台的时代，影响深远。但威尔逊理想主义不过是用自由资本主义时代的价值观来处理国际关系，以建立有利于美国的世界秩序罢了。

2、爱德华·卡尔

爱德华·卡尔（1892—1982），英国著名的历史学家、国际关系理论家、现实主义学派代表人。卡尔首先指出了理想主义的弊病，提出了现实主义的国际关系理论，被誉为国际关系研究领域“政治现实主义的奠基人”。1939年卡尔发表《二十年危机：1919—1939——国际关系研究导论》一书，提出了现实主义学派最早的三个基本观点：1、权力是政治活动的主要因素；2、道德、民主和正义是相对的，是权力的产物；3、政治不能脱离权力，政治活动是权力和道德的结合。卡尔在这本书中将现实主义思想提炼出来，将国际关系理论分为乌托邦主义和现实主义两大学派，于是有了理论的对立，有了对立，也就有了学派。卡尔对威尔逊理想主义的深刻批判为现实主义的兴起奠定了思想基础。《二十年危机》一书是第一系统地用现实主义观点阐述国际关系的专著，在西方国际关系学发展史上占有不可忽视的地位。

3、汉斯·摩根索

汉斯·摩根索（1904—1980），是公认的最著名的国际关系理论家，现实主义学派最优

西方国际关系理论“奠基之父”。主要著作有《科学人与强权政治》(1946)、《国家间政治——为权力与和平而斗争》(1948)等。摩根索的贡献莫过于最全面、最系统地将国际关系现实主义发展至成熟阶段,在国际关系理论领域树立起了一座学术高峰。他的《国家间政治》即是一个学术制高点和里程碑,而他的国际关系哲学思想则提供了坚实的土壤和基础。摩根索的扛鼎之作《国家间政治》是西方当代国际关系学最重要的经典著作之一,其最核心的内容是摩根索提出的现实主义六原则,这六原则以被国际学术界公认为最完整、最根本的国际关系原则。

4、肯尼斯·华尔兹

华尔兹是美国著名国际关系理论家。1924年生于美国密执安州安阿伯。1948年毕业于奥比多林学院,1950年和1954年哥伦比亚大学获得政治学硕士、博士学位,1953—1957年在该校担任助教。1957后曾在斯沃斯摩尔学院、布兰戴斯大学任教并从事国际关系研究。1971年起任加利福尼亚大学伯克利分校教授,于1994年成为该校政治学系终身荣誉教授。同时兼任美国对外政策委员会委员、全美政治学学会理事,《世界政治》编委等职务。华尔兹被视为新现实主义学派的代表人,其主要著作有:《人、国家与战争》(1959)、《对外政策和民主政治》(1967)、《国际政治的冲突》(1971)、《国际政治理论》(1979)、《核武器的扩散:一场辩论》(1995)等。《国际政治理论》一书新现实主义的开山之作,提出了国际关系的新结构主义理论。华尔兹与传统的现实主义区别在于,他在国际关系研究中提出了体系结构的新概念,将国际政治视为一个定义精确的结构体系,进一步发展了现实主义的权力论。

5、马丁·怀特

马丁·怀特(1913—1972),英国学术界影响最大的国际关系思想家,英国学派第一代领头人,传统主义学派代表人。主要著作有:《权力政治》(1946)、《对非洲的态度》(1951),论文有《为什么不存在国际理论》等。怀特的学术创作分为三个阶段:1、战前,研究重点是历史问题;2、二战后,开始关注第三世界欠发达国家;3、1949年起,在《权力政治》的基础上,怀特分析总结了战后国际政治的基本问题,如权力、国际无政府状态、国家利益、均势等。怀特的最大贡献是对国际关系理论学派的创造性分类,他在卡尔的两大派(乌托邦主义和现实主义)的基础上,将国际关系理论分为现实主义、理性主义和革命主义三大学派;怀特的权力政治是对国际政治定义和概念的重大发展;怀特的另一个理论贡献是他关于西方国际关系理论价值标准的论述,他认为,价值是指一种长期形成的观念模式,其核心部分是“宪政传统价值”。国际关系价值主要表现在四个方面:国际社会的规范准则、国际秩序共同标准、反映国家之间相互依存的干涉原则和国际道德观念。怀特的价值观为国际政治学提供了“一个规范基础”。怀特理论的本质是欧洲政治哲学,不同于科学行为主义。怀特为国际关系理论的发展,特别是对于英国学派的发展作出了巨大的贡献。

6、罗伯特·基欧汉

罗伯特·基欧汉(1941—),杜克大学政治学教授,新自由主义学派代表人。主要著作《权力与相互依赖》、《跨国关系与世界政治》(与奈合著),还有《霸权之后:世界政治经济中的合作与纷争》、《新现实主义及其批评者》、《国际制度与国家权力——国际关系文集》等。在《跨国关系与世界政治》中,他与奈提出,如今现实主义的趋势是转向“国家之间关系”的研究,建议增加“世界政治范式”的研究。在《权力与相互依赖》中,他们否定了现实主义三个基本假定,提出了“复合相互依存”的新概念。基欧汉对西方国际关系理论最杰出的贡献是建立了新自由制度主义学说,建立了国际制度与国家行为之间的变量关系,从而使新自由主义成为与新现实主义相抗衡的体系理论,构成了西方国际关系学知识谱系发展上的第二个结晶,从而也引起了西方国际关系理论的“第三次论战”。

7、罗伯特·吉尔平

罗伯特·吉尔平（1930—），美国普林斯顿大学威尔逊国际事物学院教授，现实主义学派代表人。他曾担任国际政治学学会副主席，现为美国艺术和科学学院院士。他最具影响的三部著作是：《美国实力与多国公司：对外直接投资的政治经济学》（1975）、《世界政治中的战争与变革》（1981）、《国际关系政治经济学》（1987）。他尤为擅长于国际政治经济学以及欧洲和亚洲问题的研究，研究重点是“安全、权力和财富”之间的关系，他的主要理论贡献是提出“三论”：体系变化论、国际政治经济学和霸权衰弱论。在体系变化论中，吉尔平认为有三个因素始终影响着体系的变化：第一，基本的变化动力；第二，国内对竞争与斗争的回应及对策；第三，关于权力转移的国际管理。结论为：国家间权力分配构成了控制国际体系的基本形式和权力的变化会带来由国家组成的体系的变化。吉尔平的主要贡献就是以自己的开拓性学术成果更新和发展了现实主义，并重新把国际关系理论的方向转向了 IPE。他的研究也被视为“现实主义的经济分析方法”、“新传统经济理论”或“新重商主义”。吉尔平的 IPE 有两个重点：其一是双重经济，其二是现代世界体系。在霸权衰弱论中，吉尔平认为世界历史是一个无休止的系列周期，一个霸权战争的结束就是另一个霸权周期的成长、扩展以及到最终衰退的开始。跟许多现实主义学者一样，吉尔平只强调分析解释战争根源却没有提出如何防止避免战争的办法。

8、亚历山大·温特

亚历山大·温特，美国芝加哥大学政治学教授，建构主义国际政治理论的重要学者。1989年在明尼苏达大学获得政治学博士学位，后曾在耶鲁大学（1989-1997年）和达特茅斯学院（1997-1999年）任教，1999年加盟芝加哥大学政治学系。1992年发表论文《无政府状态是国家造就的：权力政治的社会建构》，奠定了他在建构主义理论研究领域的学术地位。1999年出版著作《国际政治的社会理论》，系统阐述了国际政治的建构主义理论。

国际关系理论复习(一)

一、导论

国际关系指国际社会中一切成员跨越国界的互动关系。包括三个不同范围的领域。第一是国际关系，指任何成员的确任何跨国界关系，包括国家、国际组织、乃至个人之间的跨国界互动关系。第二是国际政治，主要指权威国际成员之间的关系，核心是国家间关系。第三是对外政策，指一个国家对于其他国家或组织制定和实施的政策。三者构成同心圆：国际关系范围最大，国际政治次之，仅包括国际关系中官方关系部分，主要考虑国家间关系，对外政策的确范围最小。

民族国家是现代国家形态，具有四个要素：定居的人民、固定的领土、有权统治人民和领土的政府、主权（国际承认）（对内最高统治权，对外平等权）。共同体的核心基础是政治文化认同，种族、血缘、经济、关系都在下降，而文化认同的核心是语言、文化倾向、生活地域关系。民族主义是一种思想感情，即忠诚于操共同语言和具有共同历史传统的集团，关注其命运的发展。

理论是对现象的有规律联系的解释（p.25）。规律是静态的；理论是动态的，是人类主观建构的结果，处于变化之中。因此，要发现规律，创造理论，而不是相反。

理论的基本功能：（1）描述：切实描述现实世界发生的事情；（2）解释（account for，说明原因和理由）：理论超越所观察的对象，解释事物的“连续性、反复性和规律性”。（表现形式：如果……那么）例子：军备竞赛——战争；（3）预测：理论具有概然的预测力，预测事物的发展趋势，而非具体事件。

	经验性	非经验性
评价性	意识形态，或描述世界应当如何的信仰	宗教，或描述超自然力的指示的信仰
非评价性	科学，有关知识是反映经验世界实际运作的信念	逻辑，运用计算法则的理性体系

层次分析法 是国际关系研究中一种比较行之有效的科学研究方法。美国学者肯尼思·华尔兹较早地使用了层次分析法。在他探讨战争原因的著作《人、国家、战争》中，华尔兹认为战争的爆发与三个层次上的因素有关，即他提出的3个著名“意象”（image），即国际关系分析层次——决策者个人因素，国家内部因素和国际体系因素。按照第一种基本概念，战争源于人类的本性和行为。第二种基本概念认为，国家内部结构是导致战争原因。如自由主义者（他们认为，同独裁国家相比，民主国家更加爱好和平）和马克思主义者（他们相信，资本主义国家会煽动战争，而社会主义国家则会带来和平）。第三种基本概念断言，国际无政府状态是导致战争的原因。国际无政府状态是指国际社会缺乏能有效维护和平的法律和组织。

体系理论与还原理论 肯尼思·华尔兹认为，国际政治的理论可以分为体系理论和还原理论（reductionist theory）。前者指体系层次的理论研究，是以体系特性作为解释依据的；后者指单位层次的理论研究，是以单位特性作为解释依据的。要建立国际政治理论体系，只有体系层次研究才可以完成。

二、现实主义

* 无政府状态：国际体系呈无政府状态，即没有凌驾于民族国家之上的国际权威或世界政府。

国际政治与国内政治的区别

	国际政治	国内政治
体系性质	无政府（anarchy），行为体之上没有统治者。自助体系，处于自然状态，所有人反对所有人的战争。	有序（hierarchy），有一个具有最高权威的统治者，维持秩序。契约体系，个人自愿将一部分权力让渡给统治权威（政府）。
法律效力	不具有普遍强制力	强制实施，违法者受到惩罚
武力实施	谁都不能垄断使用武力的权力，导致国家之间的不信任和猜疑。	政府垄断合法使用武力的权力。
共同体观念	全球共同体观念很弱，对正义和合法问题经常具有不同的认识。大多数人把国家正义摆在国际正义前面。	存在一个普遍的共同观念，并且因此产生了共有的效忠对象、正义标准和合法权威。

国家是单一行为体，即国家是一个一元社会整体，能够独立地确立国家的利益，制定并执行国家的对外政策，其目标、行为和利益不同于任何国家内部社会力量和集团的利益。在一个国家中，不同的社会集团会有着不同的、甚至是相互矛盾和相互冲突的目标，但是国家的目标却具有整体性和统一性。只有这些整体、统一的目标才能构成国家利益，其中民族国家之生存的超越时空的国家最根本利益。

国家是理性行为体，即在某一给定环境中，国家能够确立自身利益目标，考虑多种政策方案的可行性和可能导致的结果，然后选择能够最大限度地实现国家目标的政策方案。对于现实主义，国家的理性基本上属于赫伯特·西蒙所说的实质理性，即只强调行为者根据自己的目标、按照预期效用的大小排列和选择政策方案，而不必考虑行为者复杂的生理和心理因素。根据这个假说，可以推断，在同样的环境中，面对同样的问题，国家决策者，无论是谁，都会作出基本相同的理性决策。因此，国家的行为也会基本相同。

* 国际无政府状态下，一个国家增强自我安全的行动必然会削弱其他国家的安全感。国家往往通过增强军备减弱自我的不安全感。但是，这样做只能使其他国家以同样的方式加强自己的军备。结果就会出现国家之间不断升级的军备竞赛，最后的结果是所有国家都因为增强了军备而感到更不安全。安全困境出现的条件：无政府状态；国家希望生存。缓解安全困境的条件：国家在增强防御的时候，将进攻型战略和防御型战略清楚地区别开来，使对方得到明确的非进攻信号，安全困境就会得到缓解，国家之间就可以实现合作。在这一过程中，重要的是调整博弈的支付结果，加大相互合作的收益、增加单方不合作行为的成本，加强各方对对方合作的预期期望。

国家利益 （1）利益是需要，可望可及，需要不是欲望（可望不可及）；（2）国家利益有两

以上内容仅为本文档的试下载部分，为可阅读页数的一半内容。如要下载或阅读全文，请访问：<https://d.book118.com/038114021013006125>